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大兴区交通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大兴区交通局安保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大兴区交通局安保服务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经纬保安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84.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509.2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/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经纬保安服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0月23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